

# 中共上海市普陀区委办公室文件

普委办〔2024〕3号



## 中共上海市普陀区委办公室 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印发《2024年上海市普陀区为民办实事 项目》的通知

区委、区人民政府各部、委、办、局，各区级机关，各街道、镇，各人民团体，各区属国有企业：

《2024年上海市普陀区为民办实事项目》已经区委、区人民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中共上海市普陀区委办公室  
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4年2月8日

## 2024年上海市普陀区为民办实事项目

一、新增100个公办幼儿园托班托额和100个社区托育“宝宝屋”托额；开设10个小学生爱心寒托班、开设27个小学生爱心暑托班；为10户困境未成年人家庭进行“追光小屋”居室微改造；打造7个儿童友好城市阅读新空间。

二、为350户困难重度残疾人家庭进行无障碍改造；新增200张养老床位，改建140张认知障碍照护床位；新增1家社区长者食堂；为800户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提供智能水表安全监测服务；新增2家智慧养老院。

三、新建4家开展中医药特色巡诊服务的社区卫生服务站，新建5家社区护理中心、1家社区康复中心；培训2000名持证应急救护员。

四、新建2个社区市民健身中心；新建改建10条市民健身步道；新建改建2片市民运动球场；新建改建30个市民益智健身苑点、改建1个市民健身驿站。

五、升级改造4家标准化菜市场；推出2家早餐工程示范点。

六、建设13个“15分钟就业服务圈”社区就业服务站点；新增培养高级工及以上技能人才1000人次；建设改善30间生产一线职工工间休息室；新增筹措供应1000张新时代城市建设者

管理者之家床位。

七、建设 8 个社区微型消防站；建设完善并规范运作 15 个“三所（派出所、律所、司法所）联动”纠纷调解室。

八、新增 350 个公共（含专用）充电桩、2 个共享充电桩示范小区，完成 10 个存量充电桩智能化替代；完成 50 个住宅小区地下车库移动通信网络覆盖。

九、新增 9 座城市公园 24 小时开放；新建改建 4 座口袋公园；完成 50 座环卫公厕适老化适幼化改造。

十、完成 6 个公交站台适老化改造。

附件：2024 年上海市普陀区为民办实事项目进度及负责部门、责任人

附件

## 2024 年上海市普陀区为民办实事 项目进度及负责部门、责任人

一、新增 100 个公办幼儿园托班托额和 100 个社区托育“宝宝屋”托额；开设 10 个小学生爱心寒托班、开设 27 个小学生爱心暑托班；为 10 户困境未成年人家庭进行“追光小屋”居室微改造；打造 7 个儿童友好城市阅读新空间

新增 100 个公办幼儿园托班托额和 100 个社区托育“宝宝屋”托额。实施进度：第一季度，完成全区 2-3 岁适龄婴幼儿入托需求摸底，依据区域学前资源分配情况和园所实际，落实设点布局，做好已开设的社区“宝宝屋”亲子托与幼儿托的试点运营；第二季度，制定招生方案，确定招生计划数，启动网上报名录取工作，以街镇为规划单位，完成全区 1-3 岁适龄婴幼儿实有人口数摸底，调整配置“宝宝屋”托额；第三季度，对相关园所活动室、盥洗室等设施进行改造，添置设备，完成拟开设社区“宝宝屋”的环境调研，指导街镇对“宝宝屋”活动场地进行设施改造；第四季度，全面完成所有街镇的社区“宝宝屋”的规范运营。该项目由区教育局负责，各街镇配合。其中，区教育局负责人为局长赵平，各街镇负责人为主任、镇长。

开设 10 个小学生爱心寒托班、开设 27 个小学生爱心暑托班。

实施进度：第一季度，爱心寒托班启动、运行，召开工作推进会，明确办班点位及各单位分工，招募、培训辅导人员和志愿者，设计活动内容，安排活动资源，接受全区小学生报名，提供寒托服务、开展寒托活动；第二季度，爱心暑托班筹备、启动，召开工作推进会，明确办班点位及各单位分工，招募、培训辅导人员和志愿者，设计活动内容，安排活动资源，统一工作流程和宣传标识，面向社会公布招生简章，接受全区小学生报名，设立咨询热线，及时反馈信息；第三季度，爱心暑托班运行，提供暑托服务、开展暑托活动，加强过程管理，保证暑托班安全、有序运行。该项目由团区委、区教育局负责，各街镇配合。其中，团区委负责人为书记吕欢，区教育局负责人为局长赵平，各街镇负责人为主任、镇长。

为 10 户困境未成年人家庭进行“追光小屋”居室微改造。实施进度：第一季度，排摸受助对象，做好施工单位等选取工作；第二季度，确定受助对象，完成 10 户选址、申报工作；第三季度，上门测量，商定微改造方案；第四季度，完成 10 户装修施工以及验收检测。该项目由团区委负责，负责人为书记吕欢。

打造 7 个儿童友好城市阅读新空间。实施进度：第一季度，确定儿童友好城市阅读新空间点位；第二季度，打造完成 3 个儿童友好城市阅读新空间；第三季度，累计打造完成 7 个儿童友好城市阅读新空间；第四季度，完成验收。该项目由区文旅局负责，相关街镇配合。其中，区文旅局负责人为局长周涵嫣，相关街镇

负责人为主任、镇长。

**二、为 350 户困难重度残疾人家庭进行无障碍改造；新增 200 张养老床位，改建 140 张认知障碍照护床位；新增 1 家社区长者食堂；为 800 户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提供智能水表安全监测服务；新增 2 家智慧养老院**

为 350 户困难重度残疾人家庭进行无障碍改造。实施进度：第一季度，开展拟改造的困难重度残疾人家庭摸底，完成项目方案制定；第二季度，完成项目招投标，开始改造施工；第三季度，完成 150 户；第四季度，全面完成 350 户，年底前完成项目验收及总结。该项目由区残联负责，各街镇配合。其中，区残联负责人为理事长宋聚宗，各街镇负责人为主任、镇长。

新增 200 张养老床位，改建 140 张认知障碍照护床位。实施进度：第一季度，选定项目机构，完成设计方案；第二季度，启动项目建设；第三季度，进行内部装修，添置设备；第四季度，全面完成。该项目由区民政局负责，负责人为局长张建东。

新增 1 家社区长者食堂。实施进度：第一季度，完成点位选址、申报及审核；第二季度，启动项目建设；第三季度，完成装修施工；第四季度，全面完成。该项目由区民政局负责，相关街镇配合。其中，区民政局负责人为局长张建东，相关街镇负责人为主任、镇长。

为 800 户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提供智能水表安全监测服务。实施进度：第一季度，政策宣传、服务对象排摸；第二季度，启

动项目建设；第三季度，完成 500 户；第四季度，全面完成。该项目由区民政局负责，相关街镇配合。其中，区民政局负责人为局长张建东，相关街镇负责人为主任、镇长。

新增 2 家智慧养老院。实施进度：第一季度，选定养老机构，完成设计方案；第二季度，启动项目建设；第三季度，进行硬件、软件改造；第四季度，全面完成。该项目由区民政局负责，负责人为局长张建东。

### **三、新建 4 家开展中医药特色巡诊服务的社区卫生服务站，新建 5 家社区护理中心、1 家社区康复中心；培训 2000 名持证急救救护员**

新建 4 家开展中医药特色巡诊服务的社区卫生服务站，新建 5 家社区护理中心、1 家社区康复中心。实施进度：第一季度，开展调研、明确建设单位；第二季度，全面推进创建工作，实施硬件建设和设备采购流程；第三季度，组织迎接项目验收；第四季度，完成建设。该项目由区卫生健康委负责，负责人为主任奉典旭。

培训 2000 名持证急救救护员。实施进度：第一季度，完成 200 名；第二季度，累计完成 1000 名；第三季度，累计完成 1800 名；第四季度，累计完成 2000 名。该项目由区红十字会负责，各街镇配合。其中，区红十字会负责人为常务副会长刘毛伢，各街镇负责人为主任、镇长。

### **四、新建 2 个社区市民健身中心；新建改建 10 条市民健身**

## 步道；新建改建 2 片市民运动球场；新建改建 30 个市民益智健身苑点、改建 1 个市民健身驿站

新建 2 个社区市民健身中心。实施进度：一季度，完成选址；第二季度，完成设计并启动建设；第三季度，进行设施设备添置、调试；第四季度，投入使用。该项目由区体育局负责，区总工会和相关街镇配合。其中，区体育局负责人为局长顾薇玲，区总工会负责人为副主席徐军，相关街镇负责人为主任、镇长。

新建改建 10 条市民健身步道。实施进度：第一季度，完成选址、设计；第二季度，完成招标；第三季度，开工建设；第四季度，完成建设、对外开放。该项目由区体育局负责，区绿化市容局、区房管局和各街镇配合。其中，区体育局负责人为局长顾薇玲，区绿化市容局负责人为局长李东风，区房管局负责人为局长张军，各街镇负责人为主任、镇长。

新建改建 2 片市民运动球场。实施进度：第一季度，完成选址、设计；第二季度，完成招标；第三季度，开工建设；第四季度，完成建设、对外开放。该项目由区体育局负责，区绿化市容局、区房管局和相关街镇配合。其中，区体育局负责人为局长顾薇玲，区绿化市容局负责人为局长李东风，区房管局负责人为局长张军，相关街镇负责人为主任、镇长。

新建改建 30 个市民益智健身苑点、改建 1 个市民健身驿站。实施进度：第一季度，完成选址、设计；第二季度，完成招标；第三季度，开工建设；第四季度，完成建设、对外开放。该项目



由区体育局负责，区绿化市容局、区房管局和各街镇配合。其中，区体育局负责人为局长顾薇玲，区绿化市容局负责人为局长李东风，区房管局负责人为局长张军，各街镇负责人为主任、镇长。

#### **五、升级改造 4 家标准化菜市场；推出 2 家早餐工程示范点**

升级改造 4 家标准化菜市场。实施进度：第一季度，跟踪了解现有标准化菜市场新建或升级改造项目计划情况，选定 4 家标准化菜市场推进升级改造，1 家完成升级改造；第二季度，指导、推进 2 家标准化菜市场完成升级改造，累计完成 3 家；第三季度，指导、推进 1 家标准化菜市场完成升级改造，累计完成 4 家；第四季度，4 家标准化菜市场升级改造通过验收。该项目由区商务委负责，相关街镇配合。其中，区商务委负责人为主任李刚，相关街镇负责人为主任、镇长。

推出 2 家早餐工程示范点。实施进度：第一季度，跟踪了解情况；第二季度，加强布局规划；第三季度，持续推进；第四季度，完成建设。该项目由区商务委负责，相关街镇配合。其中，区商务委负责人为主任李刚，相关街镇负责人为主任、镇长。

**六、建设 13 个“15 分钟就业服务圈”社区就业服务站点；新增培养高级工及以上技能人才 1000 人次；建设改善 30 间生产一线职工工间休息室；新增筹措供应 1000 张新时代城市建设者管理者之家床位**

建设 13 个“15 分钟就业服务圈”社区就业服务站点。实施进度：第一季度，优化站点布局，开展站点服务人员培训；第二

季度，建成 7 个，完善站点服务功能；第三季度，累计建成 11 个；第四季度，累计建成 13 个。该项目由区人社局负责，各街镇配合。其中，区人社局负责人为局长王元，各街镇负责人为主任、镇长。

新增培养高级工及以上技能人才 1000 人次。实施进度：第一季度，完成 200 人次；第二季度，累计完成 500 人次；第三季度，累计完成 1000 人次；第四季度，力争超额完成。该项目由区人社局负责，各街镇配合。其中，区人社局负责人为局长王元，各街镇负责人为主任、镇长。

建设改善 30 间生产一线职工工间休息室。实施进度：第一季度，对相关行业现有的职工工间休息室及配套设施设备情况进行调研排摸；第二季度，结合排摸具体情况，制定符合本系统本行业的职工工间休息室建设标准，开展职工工间休息室建设；第三季度，积极推进职工工间休息室建设和改善；第四季度，对建设改善的职工工间休息室进行考核验收，并投入使用。该项目由区总工会负责，各街镇配合。其中，区总工会负责人为副主席徐军，各街镇负责人为主任、镇长。

新增筹措供应 1000 张新时代城市建设者管理者之家床位。实施进度：第一季度，明确年度任务目标，完成年度计划编制；第二季度，启动年度房源筹措工作，上半年时间过半，完成任务过半；第三季度，累计完成床位筹措 750 张；第四季度，全面完成年度任务目标。该项目由区房管局负责，区公安分局、区规划

资源局、区生态环境局、区建管委、区消防救援支队和各街镇配合。其中，区房管局负责人为局长张军，区公安分局负责人为副局长丁一，区规划资源局负责人为局长陈芦，区生态环境局负责人为局长黄昌发，区建管委负责人为主任王庆滨，区消防救援支队负责人为支队长吴军，各街镇负责人为主任、镇长。

### **七、建设 8 个社区微型消防站；建设完善并规范运作 15 个“三所（派出所、律所、司法所）联动”纠纷调解室**

建设 8 个社区微型消防站。实施进度：第一季度，部署工作；第二季度，进行选址；第三季度，招标建设；第四季度，完成验收。该项目由区消防救援支队负责，相关街镇配合。其中，区消防救援支队负责人为支队长吴军，相关街镇负责人为主任、镇长。

建设完善并规范运作 15 个“三所（派出所、律所、司法所）联动”纠纷调解室。实施进度：第一季度，派出所规范运作“三所联动”纠纷调解室数量达 8 个及以上；第二季度，派出所规范运作“三所联动”纠纷调解室数量累计达 11 个及以上；第三季度，派出所规范运作“三所联动”纠纷调解室数量累计达 14 个及以上；第四季度，全量完成。该项目由区公安分局负责，区司法局配合。其中，区公安分局负责人为副局长丁一，区司法局负责人为局长张韶春。

### **八、新增 350 个公共（含专用）充电桩、2 个共享充电桩示范小区，完成 10 个存量充电桩智能化替代；完成 50 个住宅小区地下车库移动通信网络覆盖**

新增 350 个公共（含专用）充电桩、2 个共享充电桩示范小区，完成 10 个存量充电桩智能化替代。实施进度：第一季度，完成公共充电桩建设资源排摸，推动示范小区前期工作，推动存量充电桩智能化替代资源排摸；第二季度，推动公共充电桩建设完成 140 个，上报示范小区年度建设计划，推动 3 个存量充电桩智能化替代；第三季度，推动公共充电桩建设累计完成 210 个，开展示范小区现场施工，推动存量充电桩智能化替代累计完成 5 个；第四季度，完成充电桩示范小区竣工验收，推动公共充电桩建设和存量充电桩智能化替代计划全面完成。该项目由区发改委负责，区建管委、区房管局和各街镇配合。其中，区发改委负责人为主任赵永尊，区建管委负责人为主任王庆滨，区房管局负责人为局长张军，各街镇负责人为主任、镇长。

完成 50 个住宅小区地下车库移动通信网络覆盖。实施进度：第一季度，完成 15 个；第二季度，累计完成 30 个；第三季度，累计完成 45 个；第四季度，累计完成 50 个。该项目由区科委负责，区房管局和各街镇配合。其中，区科委负责人为主任李文波，区房管局负责人为局长张军，各街镇负责人为主任、镇长。

### **九、新增 9 座城市公园 24 小时开放；新建改建 4 座口袋公园；完成 50 座环卫公厕适老化适幼化改造**

新增 9 座城市公园 24 小时开放。实施进度：第一季度，完成部分公园监控灯光方案设计及财政投资评估；第二季度，完成招标投标工作并开工建设；第三季度，完成工程建设；第四季度，

实行 24 小时开放。该项目由区绿化市容局负责，区公安分局、区城管执法局和相关街镇配合。其中，区绿化市容局负责人为局长李东风，区公安分局负责人为副局长丁一，区城管执法局负责人为局长戴贤俊，相关街镇负责人为主任、镇长。

新建改建 4 座口袋公园。实施进度：第一季度，排摸口袋公园点位并优化方案；第二季度，启动建设；第三季度，持续推进；第四季度，完成。该项目由区绿化市容局负责，相关街镇配合。其中，区绿化市容局负责人为局长李东风，相关街镇负责人为主任、镇长。

完成 50 座环卫公厕适老化适幼化改造。实施进度：第一季度，制定方案，进行方案和资金确认；第二季度，开展招投标工作，组织施工；第三季度，分批次分区域组织施工；第四季度，完成。该项目由区绿化市容局负责，负责人为局长李东风。

## **十、完成 6 个公交站台适老化改造**

完成 6 个公交站台适老化改造。实施进度：第一季度，梳理排摸实施点位；第二季度，研究制定实施方案；第三季度，推进实施；第四季度，完工。该项目由区建管委负责，区公安分局配合。其中，区建管委负责人为主任王庆滨，区公安分局负责人为副局长王凯。

相关责任部门责任人的职务如有变动，由其接任领导自然替补。

---

中共上海市普陀区委办公室

2024年2月8日印发

(共印165份)